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承辦人：陳佳琪
電話：02-27208889轉8378
電子信箱：bml778@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2月17日
發文字號：北市都授建字第107615284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2963658_1076152841_1_ATTACH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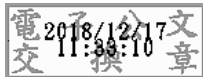
主旨：有關建築物申請使用執照竣工查驗注意事項，請轉知所屬會員，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內政部「108年度建築物施工管理業務考核計畫」辦理。
- 二、本市建築物申請使用執照竣工查驗項目係按「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使用執照竣工勘驗審查項目表」、「使用執照竣工勘驗現場查核照片」項目及「臺北市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第29條規定進行使用執照竣工查驗，請承造人、營造業專任工程人員及監造人應現場勘驗檢查是否按圖施作完成符合規定。

正本：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副本：



臺北市府都市發展局使用執照竣工勘驗審查項目表 表號：甲表

建造執照號碼：_____

掛號日期文號： 年 月 日 掛件號碼：_____

地 號： 區 段 小段 地號

地 址： 區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查核結果 項目	第一次 審 查			第一次 複 查		
	符合	不符合	不符內容原因	符合	不符合	不符內容原因
1. 申請書是否填寫齊全						
2. 有無檢附原執照查驗單副本及相片						
3. 有無按規定申報工程開工						
4. 工程每階段是否勘驗合格			備註：使用執照掛號管理卡移交表 無不合格登錄資料			
5. 竣工建築物（各向立面、主要隔間牆）與核准圖樣是否相符			備註：主要隔間牆係指主要隔戶牆			
6. 竣工圖是否齊全						
7. 建照執照或雜項執照是否逾期						
8. 門牌證明是否編妥						
9. 工寮是否拆除完畢						
10. 基地環境是否整理完畢						
11. 有無損壞公共設施						
12. 損壞鄰房有案者已依程序辦理						
13. 防空避難設備是否合格						
14. 供公眾使用之建築物消防設備是否符合						
15. 罰鍰是否繳納完畢						
16. 檢附末期空氣污染防治費繳費收據證明						
17. 停車空間繳納代金						
18. 開放空間管理計畫書及提列維護管理基金						
19. 公寓大廈管理規約及提列管理基金						
20. 切結及執照正本注意事項						
21. 昇降設備文件資料是否檢附齊全						
22. 其他						

綜合審查意見

	第一次		正工程司
	承辦人	股長	
監造建築師：			
專任工程人員：			
工地主任：			
第二次			
監造建築師：	承辦人		正工程司
專任工程人員：			
工地主任：	股長		科長

備註：

1. 主管建築機關審查就上列規定項目為之，其餘由監造建築師及營造廠專任工程人員依建築法等相關規定（監造人現地勘驗檢查報告表、承造人及營造業專任工程人員竣工勘驗報告表）簽證負責。
2. 第一次審查需對審查項目勾選「符合」或「不符合」意見；不符項目並描述不符內容；複查時得僅對不符項目
3. 依據本局88.9.9北市工建字第八八三二五四八〇〇〇號函辦理。

使用執照竣工勘驗現場查核照片

第 1 頁；共 2 頁

拍照日期： 年 月 日

建造執照號碼：

掛號日期文號： 年 月 日 掛件號碼：

項目 5、竣工建築物搭設之鷹架及斜撐設施是否拆除完畢

※建築物外牆、門窗及飾材由承、監造人簽證負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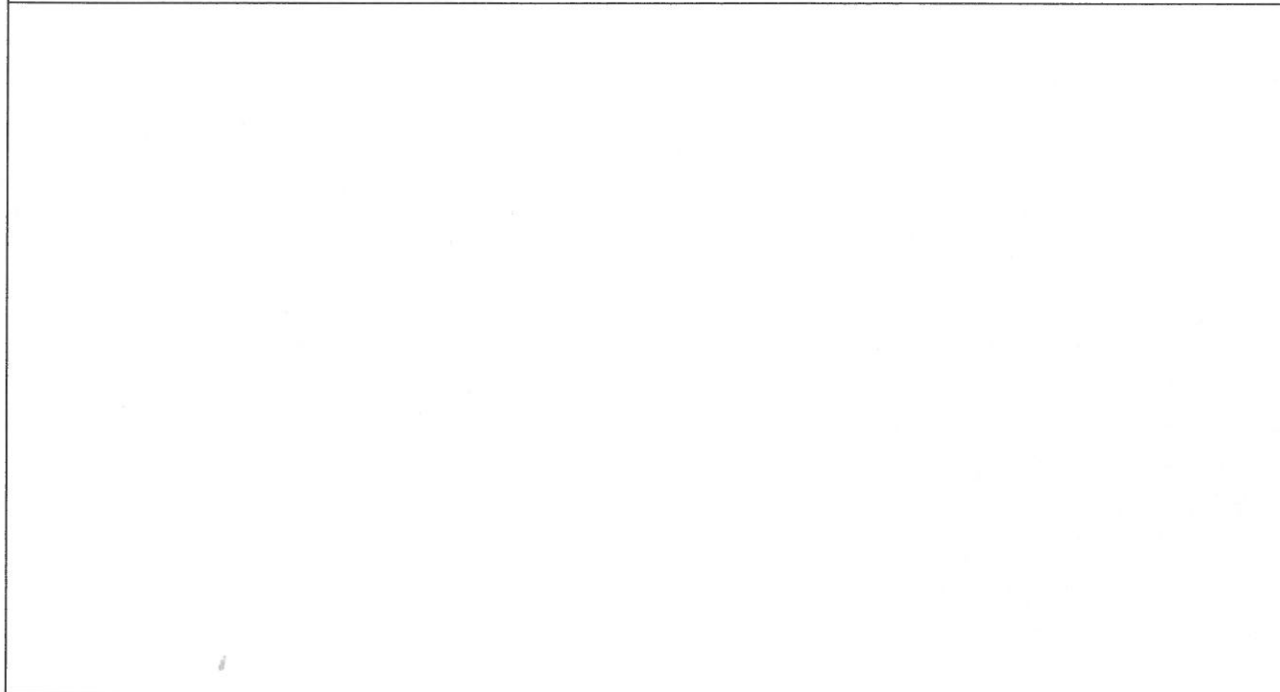
項目 9、工寮是否拆除完畢

使用執照竣工勘驗現場查核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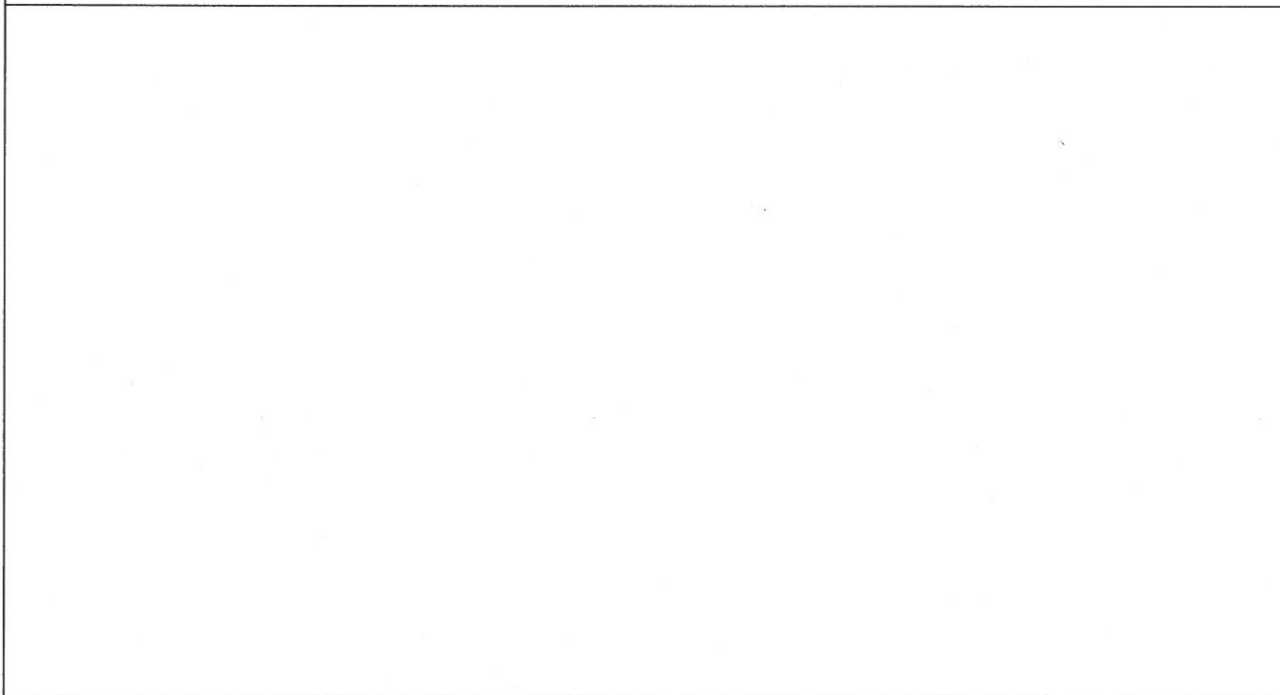
第 2 頁；共 2 頁

拍照日期： 年 月 日

項目 10、基地環境是否整理完畢



項目 22、其他



請勾選：

現場查核結果符合規定。

現場查核結果不符合規定（不符原因： _____）。